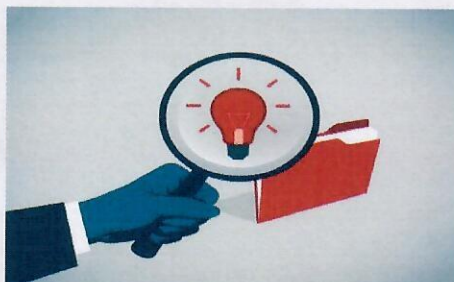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46

单位名称：河北省财政厅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五）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九）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一）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二）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十三) 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十四) 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五) 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03.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84.6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26.0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1.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7.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29.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53.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53.96	总计	62	1553.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529. 68	1, 303. 61					226. 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260. 33	1, 073. 29					187. 04
20404	检察	1, 252. 33	1, 065. 29					187. 04
2040401	行政运行	1, 020. 32	833. 27					187. 0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4. 07	184. 07					
2040410	检察监督	47. 95	47. 9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 00	8. 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 00	8.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71. 05	146. 99					24. 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158. 86	137. 84					21. 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 95	70. 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 95						9. 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 89	66. 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1. 07						11. 07
20808	抚恤	6. 26	3. 22					3. 04
2080802	伤残抚恤	6. 26	3. 22					3. 04
20811	残疾人事业	5. 94	5. 94					
2081101	行政运行	5. 94	5. 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 04	31. 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 04	31. 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 17	27. 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 87	3. 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 25	52. 29					14. 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 25	52. 29					14. 96
221021	住房公积金	67. 25	52. 29					14. 96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553. 96	1, 233. 82	320. 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284. 61	964. 47	320. 13			
20404	检察	1, 276. 61	964. 47	312. 13			
2040401	行政运行	1, 039. 77	964. 47	75. 3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4. 07		184. 07			
2040410	检察监督	52. 77		52. 7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 00		8. 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 00		8.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 05	171. 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 86	158. 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 95	70. 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 95	9. 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 89	66. 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 07	11. 07				
20808	抚恤	6. 26	6. 26				
2080802	伤残抚恤	6. 26	6. 26				
20811	残疾人事业	5. 94	5. 94				
2081101	行政运行	5. 94	5. 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 04	31. 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 04	31. 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 17	27. 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 87	3. 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 25	67. 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 25	67. 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 25	67. 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03.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73.29	1073.2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6.99	146.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04	31.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29	52.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3.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03.61	1303.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03.6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03.61	总计	64	1303.61	1303.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303. 61	988. 30	315. 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73. 29	757. 98	315. 31
20404	检察	1, 065. 29	757. 98	307. 31
2040401	行政运行	833. 27	757. 98	75. 3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4. 07		184. 07
2040410	检察监督	47. 95		47. 9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 00		8. 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 00		8.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 99	146. 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 84	137. 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 95	70. 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 89	66. 89	
20808	抚恤	3. 22	3. 22	
2080802	伤残抚恤	3. 22	3. 22	
20811	残疾人事业	5. 94	5. 94	
2081101	行政运行	5. 94	5. 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 04	31. 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 04	31. 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 17	27. 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 87	3. 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 29	52. 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 29	52. 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 29	52. 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4.69	30201	办公费	11.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8.55	30202	印刷费	1.2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6.0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12	30205	水费	1.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69	30206	电费	18.7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74	30207	邮电费	20.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17	30208	取暖费	26.0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2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7	30211	差旅费	4.6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7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2.3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7.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2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11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1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9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4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3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4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			
人员经费合计		807.49	公用经费合计					18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72		24.72		22.2	2.52	23.82		21.31		21.31	2.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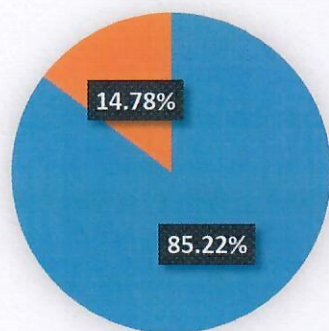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553.96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09.93 万元，增长 15.62%，主要原因是部分 2022 年度人员经费未拨付，2023 年度拨付。



2022-2023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图 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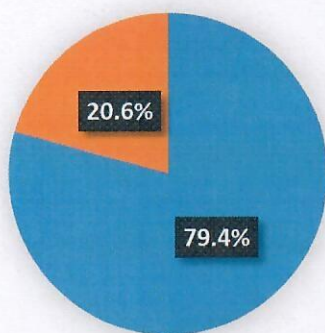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553.96 万元，其中：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03.61 万元，占 85.22%；其他收入 226.06 万元，占 14.78%。



2023 年决算收入情况（图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553.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33.82 万元，占 79.4%；项目支出 320.13 万元，占 20.6%。



2023 年决算支出情况 (图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03.61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46.02 万元，增长 3.66%，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调整工资部分及司法救助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1,303.61 万元，增加 46.02 万元，增长 3.66%，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调整工资部分及司法救助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03.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6.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调整工资部分及司法救助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1303.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6.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调整工资部分及司法救助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023 年与 2022 年收支情况对比 (图四)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03.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18%,比年初预算增加 109.5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本年支出 1303.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18%,比年初预算增加 109.5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9.18%,比年初预算增加 109.56 万元,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9.18%,比年初预算增加 109.56 万元,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与年初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与年初预算持平。



2023 年度年初预算与年末决算收入支出对比（图五）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03.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073.29 万元，占 82.33%，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监督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6.99 万元，占 11.28%；卫生健康（类）支出 31.04 万元，占 2.38%，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2.29 万元，占 4.0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8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07.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80.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4.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36%，较预算减少 0.9 万元，降低 3.64%，主要是节省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1.42 万元，增长 6.34%，主要是 2023 年度支付 2022 年部分欠款。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预算，单位近两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2.2 万元，支出决算 21.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较预算减少 0.96 万元，降低 4.32%，主要是严格控制公车运行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89 万元，增长 4.36%，主要是支付 2022 年度欠款。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1.31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

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96 万元，降低 4.32%，主要是严格控制公车运行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89 万元，增长 4.36%，主要是支付 2022 年度欠款。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52 万元，支出决算 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4%，与预算持基本平；较上年度增加 0.53 万元，增加 26.77%，主要是 2023 年度专项活动较多，使接待费增加。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38 批次、36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2.26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34.38 万元，增长 23.2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部分交通补和通讯补在 2023 年拨付。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00.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2023 年度聘用书记员经费”“2023 年度临聘人员经费项目”“2023 年度司法救助经费项目”“2023 年检察监督经费项目”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0.5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制定了合理的绩效目标指标预算资金较好的完成了绩效目标，实现了资金使用效益。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2023 年度聘用书记员经费”“2023 年度临聘人员经费项目”“2023 年度司法救助经费项目”“2023 年检察监督经费项目”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聘用书记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度聘用书记员经费项目自评得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1.34 万元，执行数为 15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未完成资金支付，主要是因为 1 人中途考录公务员调走。

2023 年度临聘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度聘用书记员经费项目自评得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2 万元，执行数为 1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2023 年度司法救助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度司法救助经费项目自评得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2023 年检察监督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检察监督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4 万元，执行数为 131.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28%。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保障了检察办案业务开展，存在的问题是部分装备采购过程较慢，资金未完成支付。下一步要积极改进项目执行进度，加快资金支付。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名称	滦平县
部门	
年度资金总额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检察监督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4	204	131.13	10 分	64.28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4	204	131.13	—	64.2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支持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开展办案工作，提高检察机关办案水平； 2. 促进开展装备信息化建设，发挥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扶持引导作用； 3. 提高检察装备配备业务水平。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1000	1091 件	7	7	
			按业务装备购置计划采购率	≥90%	90%	7	5	已完成，资金未完成支付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6	6	
			业务装备验收通过率	≥100%	≥100%	6	6	
			案-件比	≤1.3300	≤1.1261	6	6	
		时效指标	业务装备采购及时性	≥80%	≥80%	6	6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100%	6	6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控制率	≥100%	≥100%	6	6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100%	≥100%	5	5	
			促进改善办案条件	≥100%	≥100%	5	5	
			提升检察公信力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有效	有效	5	5	
			经费保障持续加强	≥100%	≥100%	5	5	
			装备保障持续加强	≥100%	≥100%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4	

名称	司法救助资金
部门	滦平县
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6.9	10分	85%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16.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预算要求及时完成书记员工资保险等经费的使用发放工作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救助案件数量		≥15件	20	15	15	
			指标 2:						
									
		质量指标	救助案件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5	15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95%	≥95%	15	15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个人核定工资数		≤20万元	≤20万元	15	15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障以后年度项目规性		保障合规	保障合规	20	2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97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临聘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2	15.2	15.2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2	15.2	15.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预算要求及时完成书记员工资保险等经费的使用发放工作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在编在岗人员出勤率		≥98%	98	15	15	
			指标 2: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5	15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28 号前		15	15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个人核定工资数		工资标准		15	15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保障机关运转		保障运转		20	2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10	10
	总分						100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滦平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34	161.34	151.98	10 分	94%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1.34	161.34	151.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预算要求及时完成书记员工资保险等经费的使用发放工作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在编在岗人员出勤率		≥98%	98	15	15	
			指标 2: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5	15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28 号前		15	15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个人核定工资数		工资标准		15	15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保障办案质效		保障办案		20	2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10	10		
总分							94		

(四)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